

中国社科院发布法治蓝皮书 总结 2013 年反腐

腐败案件“59 岁现象”依然显著

昨天上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和社科文献出版社联合发布了 2014 年《法治蓝皮书》，“反腐”成为法治蓝皮书中最引人注目的内容。

八项规定已处理 3 万余人

根据中纪委监察部官方网站公布的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汇总表(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自八项规定实施以来，全国共查处问题 24521 起，处理 30420 人，其中给予党政纪处分人数为 7692 人。

居违规“榜首”的是“车轮上的腐败”，即违反公车使用规定案件，其次是大操大办婚丧喜庆、公款大吃大喝。

查处风暴集中在党政机关

根据中纪委公开的数据，截至 2013 年 12 月，其 2013 年查处的公职人员中，共披露了 123 人的详细信息。这 123 人中，有 31 名涉嫌违纪违法的中管干部(即中央管理的干部)已结案处理和正在立案检查，其中，周镇宏、刘铁男、倪发科、王素毅、李达球、童名谦、杨琨、齐平景等 8 人涉嫌犯罪已被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正在立案调查的有蒋洁敏、李东生、李崇禧、李春城、郭永祥、季建业、廖少华、陈柏槐、郭有明、陈安众、杨刚、王永春、许杰、戴春宁等。

腐败案“59 岁现象”仍显著

“59 岁现象”是指公职人员在临近退休年龄之际，利用手中的权力大肆贪腐的现象。根据中纪委监察部公布的案件数据，被查处公职人员年龄最大的 64 岁，最小的 39 岁；其中，51 至 60 岁年龄段人数最多，占总人数的 53.7%，“59 岁现象”明显。

此外，61 岁至 70 岁的占腐败案总人数的 10.6%；41 岁至 50 岁的占 17.1%；40 岁以下的仅占 0.8%。

被查处公职人员的最低学历为大专，最高学历为博士。其中，文化程度为大学(含大专)的有 36 人，占总数的 29.3%；研究生以上的有 60 人，占 48.8%；另有 27 人学历不详，占 22.0%。

被查处的腐败公职人员中司局级占多数。在 123 名腐败公职人员中，省部级(含副职)27

“反四风”也立竿见影。国务院办公厅停发每日、每周、每月经济指标类信息刊物。以国务院部门为例，审计署取消一年一度的年中全国审计工作座谈会；民政部、气象局下发简报降幅分别达 94.3%、67.8%。水利部转变文风会风，以部名义召开的全国性业务会议同比减少 32%，公文数量同比减少 20%。

从 2013 年查处的腐败公职人员所属单位情况看，党政机关的公职人员所占比例较高，其中，党委机构犯罪公职人员占 21.1%，政府机构为 39.0%，人大为 4.9%，司法机关为 1.6%，人民团体为 8.9%，国有企业为 12.2%，事业单位(主要是学校、医院、广播电视台)为 12.2%。这说明，2013 年查处腐败风暴的旋涡仍然在党政部门，但正势头迅猛地逐渐移向其他部门，特别是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人民团体中涉案人员比例不低。

人，占 22.0%；厅局级(含副职)人数最多，为 70 人，占 56.9%；县处级(含副职)26 人，占 21.1%。

另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总局统计，2013 年 1 至 8 月，全国共查办贪污贿赂案 13163 件，涉案金额 31.1 亿元。

从公开披露的信息来看，2013 年查处的腐败案件往往是一人具有多种违纪违法行为，贪污受贿、渎职、生活腐化交织。2013 年被处理完毕和正在被处理的 123 名公职人员中，尚未定案的既涉嫌违法也违纪的，占 62.6%，仅涉嫌违纪的为 37.4%。

从违法腐败公职人员涉嫌的罪名看，涉嫌受贿的公职人员最多，占 63.9%，随后分别是滥用职权罪(9.7%)、贪污罪(5.6%)、挪用公款罪(5.6%)、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4.2%)等。

腐败公职人员六成涉受贿

另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总局统计，2013 年 1 至 8 月，全国共查办贪污贿赂案 13163 件，涉案金额 31.1 亿元。

从公开披露的信息来看，2013 年查处的腐败案件往往是一人具有多种违纪违法行为，贪污受贿、渎职、生活腐化交织。2013 年被处理完毕和正在被处

八项规定实施以来
全国查处问题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查处 24521 起
处理 30420 人

预测

	查处问题数	处理人数	给予党纪政纪处分人数
省部级	1	1	1
地厅级	110	107	41
县处级	1369	1510	485
乡科级	23041	28802	7165
楼堂馆所违规	108	120	44
公款大吃大喝	1134	1206	440
公车使用违规	6352	6208	1155
公款国内旅游问题	564	699	322
公款出国(境)问题	91	149	77
大操大办婚丧喜庆	1369	1701	834
其他	14903	20337	4802

其他：指其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主要包括收送节礼、接受或用公款参与高消费娱乐活动和健身活动、违反工作纪律、庸懒散等方面的问题。

相关

政府信息公开仅 1/9 部门合格

“蓝皮书”发布的《政府透明度指数报告》指出，国家加大公开力度、提升政府透明度，但主动公开仍不理想，依申请公开有待规范。

根据 2013 年对 55 家国务院部门、31 家省级政府、49 家较大的市政府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估，政府信息公开有些亮点值得关注。

例如目录建设更加规范，众多领域的主动公开成效斐然，不少政府网站更加重视信息获取的便捷性等。但是法治蓝皮书指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不少问题。《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政府机关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早已有明确的要求，但实

践证明，主动公开工作还远远没有达到法律法规的要求，未能满足公众获取信息的基本需求。大量应主动公开的信息要么不公开、要么不能全面公开、要么不能及时公开、要么公开了难以查找。依申请公开方面，仍存在着保密审查的规范性文件亟待清理、政府机关处理申请不规范，各地方、各部门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流程、标准迥异，本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却以五花八门的理由拒不公开。55 家国务院部门政府的信息公开透明度指数，仅 6 家越过 60 分的及格线，及格率 1/9，得分最高的“教育部”也仅有 65 分。31 个省级政府透明度指数中，仅 7 个省超过 60 分。

公职人员财产公开有望试点

2014 年反腐败斗争还将继续，将完善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亲属经商、担任公职和社会组织职务、出国定居等相关制度规定，防止领导干部利用公共权力或自身影响为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私利，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作风。有关领导干部的亲属管理、特定关系人的约束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相继出台。反腐败制度将进一步完善。

今年查处贪腐行为力度将进一步加大。在具体操作层面，中纪委、监察部内设 27 个职能部门，与原来相比增加了 2 个负责案件工作的纪检监察室。10 个纪检监察室的职能分工明确，4 个室负责中央国家机关和国有大型企业的纪检监察，6 个室分别负责华北、东北、华东、中南、西南、西北等地方的纪检监察。随着中央惩治腐败力度的不断增大，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将加快形成。

公职人员财产公开作为新提任领导干部有关事项的公开制度试点内容在 2014 年将有所突破。一是新任公职人员公开财产，相对已任职的公职人员，其涵盖的范围较小，涉及的利益关系相对简单，比较容易推进。

二是从新任公职人员单轨制试点，再过渡到所有公职人员的双规制。因此，预计有关新任公职人员的财产公开制度将于 2014 年在部分地区率先试点。

三是相关部门将出台财产公开制度，对财产公开的具体内容，即哪些应该公开、哪些不公开有所规定。四是明确财产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途径。有关部门在 2013 年底就出台了申报海外资产的规定，将对贪官隐匿财产、规避制裁是一个沉重的打击。

(据《北京晚报》)

国务院部门政府透明度指数(满分 100 分)达到 60 分以上的部门

教育部	65.08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64.0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63.45
商务部	61.63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60.73
中国民用航空局	60.48

省级政府透明度指数(满分 100 分)部分省市得分

天津市	71.75
安徽省	71.44
江苏省	71.23
广东省	69.79
海南省	68.45
福建省	66.70
浙江省	63.43
北京市	58.80
上海市	54.76